

创始人被踢出局股票怎么处理！创始人股权分配不当险被架空怎么办-股识吧

一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股票怎么办

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就是股票被加*ST，目的就是告诉投资者此股票如果在1年内不能扭亏，就会暂停上市。

暂停上市后当年又不能扭亏的就将退市。

不是“这股票会按多少退回给投资者”这样理解的。

只是告诉你此股风险大而已，参与不参与此股票交易并没有更多限制。

二、创始人中途退出创业，他的股权怎么办

按照签订的协议清算就可以了。

如果没有协议，按照利益共享、风险共担的原则，清算公司现有资产，上班的有工资，该退钱的退钱，该补钱的补钱，亲兄弟明算账，剩下的人重新划分股份。

如果有股东愿意购买他的股份，可以私下商量。

对于弄虚作假、赖账不还或无力承担的情况，应该将感情和账目分开。

三、公司原始股辞职后怎么处理？

这个只能按照公司规定执行，评估完了一般半年内总要给付了，记住两年是诉讼时效，要把握牢。

四、创始人股权分配不当险被架空怎么办

潘的苦恼也是台下很多创业者正在经历的：如何引进优秀的人才，又能合理的分配股权？当高管权利过大，创始人如何应对？

潘鸿宝是北京发研工程公司的董事长，从事建筑结构的改造加固。从2001年起，他带领着十几个人的团队创办公司，一路打拼到05年，公司已成为行业内的冠军，06年产值达到三千万左右。

09年，公司遇到了上升期的瓶颈：怎么打拼也不能把企业带到更高的层面，由此，潘鸿宝决定引进高端人才。

就这样，09年底，他同时引进了总经理、生产副总和经营副总，除了高工资、高奖金，他还给了总经理25%的股份，两个副总共15%的股份。

这意味着，新引进的人占了55%的股权，如果有任何事情需要董事会投票表决，潘这个创始人存在着被孤立的险境。

三个月以后，问题开始暴露，潘意识到高代价请来的团队，与当初的愿望差距过大。

比如，三名高管想要先挣钱再与潘一起创业，由于管理层问题导致的中层员工两极分化，以及高层理念差异造成与外界材料供应商、分包单位的矛盾。

最可怕的事莫过于，三名高管自成团队，开始孤立他。

“慢慢了解到企业这样走下去肯定没有希望，这个事必须要处理，我决定完全收购股份，果断劝他们离开公司。

”潘鸿宝说。

柳传志分析致命错误：价值观不同台上的柳传志静静地听着，弄清楚来龙去脉以后，柳分析，潘鸿宝致命的错误在于：首先，引进人才的最大错误在于价值观不同，你把你现在的企业当成一个产业做，将来能够形成你和你员工的事业，而他们完全是一种职业经理人的心态，捞一把是一把，真的有了股份以后，并没有能够通过股权，对公司未来有信心。

因此，在对企业的价值观上有了根本分歧。

此外，同时引进三个人又都居于重要岗位，是非常危险的，如果官司打起来，可能会把公司彻底打垮。

王利芬的困惑：狮子大张口怎么办？

王利芬一语道破关键：如果他们不卖或者狠狠创造众多资料敲你一笔你怎么办？

柳传志和王利芬同时想到：若真是如此，从战略空间上可以把三个人先分化一个出来。

谈过一个人以后，股权就能大于50%，董事会可以把另两个人先炒了。

事实上，潘鸿宝还真这么做过，但是并未成功。

“因为总经理和生产副总两人是铁杆，于是我迅速先找经营副总沟通，我底下还是跟他很讲道理，原来他也认可我，但我没想到最后真正挑头折腾的人是他。

”潘鸿宝苦笑。

如果此事发生在柳传志身上，他会如何处理？

“要我来处理的话呢，一般我会把最坏的情况要想清楚：即三个人都坚决不分化。我在边上另外办一个公司，把原有的业务往那边招过去，这时公司的牌子就没有了，但是人还是原来的那些人，原有公司的品牌价值不大，这一家伙就把他们弄散了

。

”柳传志说。

柳传志补充，其实最好的做法，是三个人一起走。

所谓狮子大张口，是要付出一定代价的，不要把钱看得太重，非要到他们不肯走的时候才分化。

“能用钱解决的问题，我就不愿意用伤筋动骨的方式解决”。

五、中来投资集团：创始人如何防止融资过程中股权稀释被踢出局？

中来投资集团段京阳董事长：分好股权，可以助力企业吸引人才、资本与资源，共同做大蛋糕，成就的是“创业故事与中国合伙人”。

分不好股权，做不大蛋糕，酿成的可能就是“创业事故与中国散伙人”。

六、如果一个人被抓，他买的股票怎么处理

与存款的处理方法一样

参考文档

[下载：创始人被踢出局股票怎么处理.pdf](#)

[《这一轮股票热还能持续多久》](#)

[《股票配债后多久可以卖股》](#)

[《证券转股票多久到账》](#)

[《股票买入委托通知要多久》](#)

[《核酸检测股票能涨多久》](#)

[下载：创始人被踢出局股票怎么处理.doc](#)

[更多关于《创始人被踢出局股票怎么处理》的文档...](#)

声明：

本文来自网络，不代表

【股识吧】立场，转载请注明出处：
<https://www.gupiaozhishiba.com/author/23111340.html>